

证券代码：839934

证券简称：颐丰智农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公司向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续期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借款续期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有利于缓解公司阶段性资金压力、优化债务期限结构，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平稳运行，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借款续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敏、莫万友

2026年10月27日